

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CDZH-GC2024-002)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常德市, 鼎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
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762.389417万元, 招标人为常德市
鼎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
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12月28日 08时00分到2025年01月06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 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年01月17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 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直播大厅3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常德市鼎城区招投标办公室的监督，联系方式0736-2761523。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常德市鼎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地 址：常德市鼎城区玉霞街道阳明路185号

联 系 人：童宏利

电 话：1397569822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常德市中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南坪街道沙港社区沙港路(万达广场S-8#底商2楼266、267室)

联 系 人：陈志宏、李雪珍、罗林新

电 话：0736-725919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志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项目名称）已由常德市鼎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国防动员办公室）（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常鼎发改审（2024）114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常德市鼎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建设资金来自投资及地方财政配套（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招标人为常德市鼎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

2.2 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常德市鼎城区索县汉代城址区域

2.3 建设规模：本项目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

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拟对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坍塌、失稳区域进行修缮，涉及修缮总工程面积12350.00m²，其中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城垣面积4800.00m²，城垣外侧的护城河河岸面积6610.00m²，城垣内侧面积940.00m²。

2.4 工期要求：总工期 180 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30天，施工周期：150天）

2.5 招标范围：索县汉代城址文物保护建设项目-索县汉代城址大城东北段城垣及护城河河岸遗址保护修缮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工程达到验收合格条件后交付有关部门（最终建设内容及规模以实际确定的工程量为准）。

2.6 质量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2.7 保修要求：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保修。

2.8 招标编号：CDZH-GC2024-002

2.9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并具备以

下资质和业绩:

3.1.1 资质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①施工资质: 投标人必须具有文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一级资质(业务范围包含: 古文化遗址、古墓葬), 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②设计资质: 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业务范围应含有: 古文化遗址古墓葬)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1.2 财务要求: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的扫描件(注: 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 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如为联合体投标, 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3.1.3 设计业绩要求: /

3.1.4 施工业绩要求: /

3.1.5 信誉要求: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 将拒绝其参

与本次招投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上为准。

3.1.6 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 具有国家文物局指定相关机构(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颁发的文物保护施工责任工程师证书(其中业务范围须包含古文化遗址古墓葬), 无在建项目。项目经理可由施工负责人兼任。

3.1.7 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设计负责人具有文物保护工程责任设计师证书, 从业范围含有古文化遗址古墓葬。

3.1.8 施工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具有国家文物局指定相关机构(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颁发的文物保护施工责任工程师证书(其中业务范围须包含古文化遗址古墓葬), 无在建项目。

3.1.9 施工机械设备: /

3.1.10 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拟任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必须是企业在职工, 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2 本次招标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拟任设计负责人、拟任施工负责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3 年内有行贿受贿犯罪行为记录的, 禁止参与本次

招投标活动。行贿受贿犯罪行为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②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4年12月28日08时00分至2025年1月6日17时00分(北京时

间，下同)起，登录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潜在投标人须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月17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常德市鼎城区招投标办公室(行政监管部门)的监督，联系方式0736-2761523。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常德市鼎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招标代理机构:	常德市中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常德市鼎城区玉霞街道阳明路185号	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南坪街道沙港社区沙港路(万达广场 S-8#底商 2 楼 266、267 室)
联系人:	童宏利	项目负责人:	陈志宏
项目组其他成员	李雪珍、罗林新		
电话:	13975698228	电话:	0736-7259198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